

7.19
WEDNESDAY
哥林多前書
11:17-34

這樣，每逢吃這餅、喝這杯的時候，你們是在宣告主的死，直到主再來。所以，無論誰，要是不用敬虔的心吃主的餅，喝主的杯，他就冒犯了主的身體和血。每一個人必須先省察自己，然後吃這餅，喝這杯。如果他不辨認所吃喝的跟主身體的關係，他吃這餅、喝這杯就是自招審判。為了這緣故，你們當中才有好些衰弱的、患病的，也有些死了的。如果我們先省察自己，我們就不至於受審判。如果他不辨認所吃喝的跟主身體的關係，他吃這餅、喝這杯就是自招審判。(林前11:26-31)

再思聖餐

本段經文是保羅解釋聖餐的意義與會眾領聖餐時的態度。領受聖餐是「表明主的死」，耶穌透過他的死與信徒們立約，這約使得信徒彼此聯結，也與上帝聯結。當信徒宣認耶穌的死時，不可能以個人來宣認祂的死，因為耶穌的死已經使得信徒活在一個與神、與彼此聯結的群體當中。

保羅如此提醒，是因為哥林多教會部分信徒在領受聖餐，沒有等候遲來的弟兄姐妹就先行進食，使有些人沒東西可吃。這當中還牽涉貧富階級問題，因當時通常都是由較富有的家主舉辦筵席並安排食物分配，這使得社會階級較高的人能被保留較好及較多的食物，而貧窮或社會階級低的人則可能被分配到較少的食物。而如果進行聖餐時各吃各的，或是沒有照顧到每個人的需要，豈不就淪為滿足自我而吃喝？這就不是因「分辨主的身體」而吃喝。

當我們領受聖餐時，若僅考慮自己，那就失去了領受聖餐的群體性意義。聖餐是為了紀念耶穌的犧牲，使我們得以一同活在與祂所立的約中，因此我們也必須以愛與公義去建造與他人的關係。

追求天上的事 大桃園教牧事工聯盟復活節聯合聖餐禮拜



由大桃園教牧事工聯盟主辦的「復活節聯合聖餐禮拜」在中原大學舉行，共700多人參加。大桃園教牧事工聯盟主席、竹中僑愛教會牧師劉俊逸講道並強調，若大家相信自己已與基督一同復活，願意持續追求天上的事，那復活節聯合禮拜就不是一場「大拜拜」。（新聞全文內容請至TCNN閱讀）

賜下基督救恩的上主，求祢使眾教會以愛與公義的行動來紀念祢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